

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辦理教育部 114 年度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 導師制度暨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實務經驗分享與交流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14 年 3 月 7 臺教學(二)字第 1142800826A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。

貳、活動宗旨：

- 一、了解各大專校院強化導師制度運作，增進各校導師業務承辦人專業知能，透過經驗交流相互觀摩，精進校內導師制度之策略與規劃。
- 二、提供教師對正向管教與輔導學生原則的認知與運用，檢視學校運作三級預防之機制與成效。
- 三、透過經驗與案例分享，增加導師、教師及學務人員對輔導管教學生技能及相關法規的認知，提升對學生偏差行為的類型、成因及合理有效處置措施相關輔導知能。

參、研習日期：114 年 8 月 21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 40 分至 12 時 10 分。

肆、研習地點：本校淡水校園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HC306-HC307 會議廳。

伍、承辦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淡江大學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

陸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各大專校院導師、教師、學務主管及學輔人員。
- 二、本校導師、教師及校務行政人員。

柒、活動流程

項次	時間	內容
一	09:00-09:40	報到、領取會議資料
二	09:40-10:00	開幕式(介紹貴賓)
三	10:00-10:45	綜合研討：大專校院導師制度的探討與各校經驗分享 主持：輔仁大學鄭丞良學務長 引言：淡江大學武士戎學務長、東吳大學范綱華學務長
	10:45-11:30	專題演講：教師輔導管教學生相關法規及學生權利認知 太和法律事務所-余政勳律師
五	11:30-12:10	綜合座談及經驗交流： 主持：淡江大學武士戎學務長

		引言：輔仁大學鄭丞良學務長、東吳大學范綱華學務長、余政勳律師。
六	12:10-13:00	午餐
七	13:00-14:00	參訪淡江大學文錙藝術中心及海事博物館
八	14:00	賦歸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請於 114 年 8 月 7 日前至 <https://forms.gle/hvnwQAEK43wGgPg6> 報名。或將報名表下載以電子信箱傳送至 125216@mail.tku.edu.tw 謝謝。

二、全程參與研習人員，活動結束後發給 4 小時研習證明。

玖、交通資訊：

一、開車（高速公路路線圖詳附件 1）

（一）國道 1 號五股交流道-北上出口於（五股 八里）出口下交流道，遵照泰山/新莊號誌指示，沿新五路二段右轉成泰路，接著走龍米路一段，接著上關渡大橋為靠右走，接著走民權路（淡水市區）接中正東路一段，於淡水捷運站前右轉學府路直上淡江大學。

（二）國道 1 號南下於重慶北路出口下交流，走重慶北路四段，叉路處靠左於承德路五段向左轉，沿承德路行至七段接著走民權路（淡水市區），再走中正東路一段直到淡水捷運站，右轉學府路直上淡江大學。

二、活動接駁車：捷運紅線淡水站，活動當日上午 8 時 20 分至 9 時 10 分本研習活動專用接駁車。

三、公車：臺北捷運紅線淡水站（終點）下車後，前往公車轉運站，轉搭下列公車。

（一）搭乘指南客運紅 27（捷運站-淡江大學）公車，至淡江大學（側門）終點站下車後，進入淡江大學步行約 5 分鐘到達會場。

（二）搭乘淡水客運紅 28（捷運站-淡江大學）公車，至淡江大學終點站下車後，步行約 5 分鐘到達會場。上述兩班公車車程約 15 分鐘，公車路線圖如附件 2。